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微星科技 公司提供

序號	5	發言日期	98/06/16	發言時間	20:10:47
發言人	洪寶玉	發言人職稱	協理	發言人電話	(02)32345599
主旨	董事會決議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				
符合條款	第 21 款	事實發生日	98/06/16		
說明	<p>1. 董事會決議日:98/06/16</p> <p>2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經理人姓名及職稱:總經理徐祥</p> <p>3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項目: 邁斯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(微星科技法人代表) MICRO-STAR NETHERLANDS HOLDING B.V.總經理(微星科技法人代表) MSI COMPUTER (CAYMAN) CO., LTD.總經理(微星科技法人代表)</p> <p>4.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期間:任職本公司經理人期間</p> <p>5. 決議情形(請依公司法第32條說明表決結果):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。</p> <p>6. 所許可之競業行為如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經理人姓名及職稱 (非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,以下請輸“不適用”):不適用</p> <p>7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之公司名稱及職務:不適用</p> <p>8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地址:不適用</p> <p>9.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營業項目:不適用</p> <p>10.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程度:不適用</p> <p>11. 經理人如有對該大陸地區事業從事投資者,其投資金額及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12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